

银华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1 月 21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01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银华品质消费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985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11 月 1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01,056,663.65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品质消费主题相关股票，以大消费领域为主，通过精选个股和风险控制，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投资策略	<p>本基金采用积极的大类资产配置策略，综合考量中国宏观经济发展前景、国家财政政策、货币政策、产业政策、国内股票市场的估值、国内债券市场收益率的期限结构、CPI 与 PPI 变动趋势、外围主要经济体宏观经济与资本市场的运行状况等因素，分析研判货币市场、债券市场与股票市场的预期收益与风险，并据此进行大类资产的配置与组合构建。</p> <p>我们从海外成熟资本市场发展历史和我国资本市场发展过程的经验发现，消费板块作为长跑冠军无论是海外市场还是本国资本市场的发展过程中都能得以验证。其中优质的消费类龙头公司在各国资本市场中市值最大（前 50 家）的公司里，均占据相当大的比例。本基金将相对淡化择时，秉承自下而上的选股策略，集中投资于中国资本市场中的大消费类板块中的优质上市公司，保持较高仓位运行。</p> <p>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投资于本基金界定的品质消费主题相关股票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占股票资产的比例不超过 5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p>

	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消费服务领先指数收益率*65%+中证港股通大消费主题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调整）*2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1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将投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将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年10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7,248,025.20
2. 本期利润	-21,537,995.23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66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88,514,334.76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646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本报告中所列示的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认购、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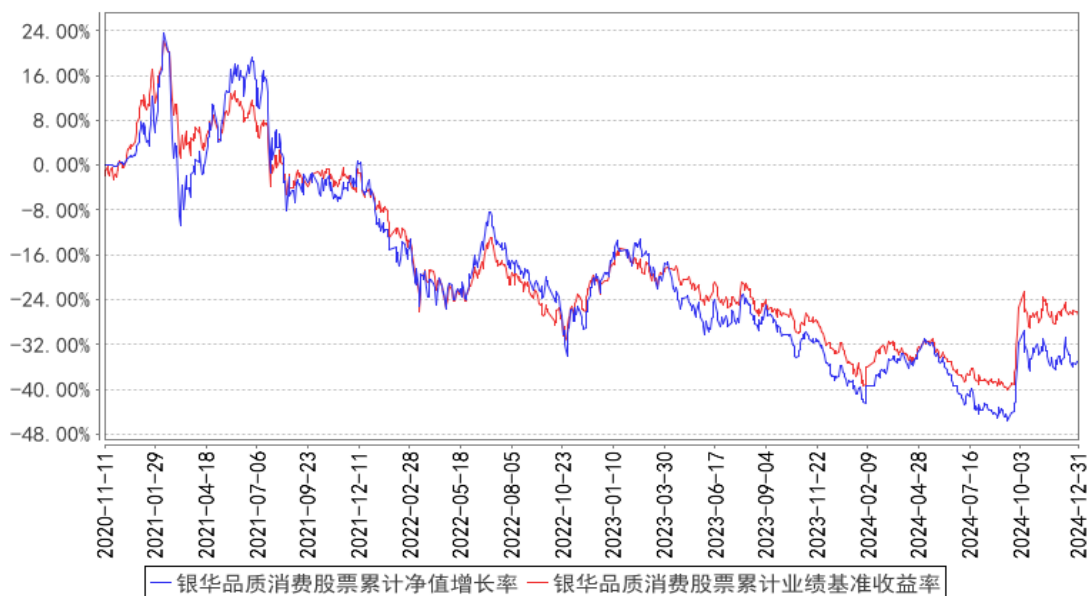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5.34%	1.69%	-1.92%	1.41%	-3.42%	0.28%
过去六个月	9.24%	1.70%	16.92%	1.44%	-7.68%	0.26%
过去一年	0.69%	1.41%	6.90%	1.24%	-6.21%	0.17%
过去三年	-32.11%	1.44%	-23.26%	1.19%	-8.85%	0.25%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35.36%	1.56%	-26.90%	1.21%	-8.46%	0.35%
----------------	---------	-------	---------	-------	--------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银华品质消费股票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按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的规定：股票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投资于本基金界定的品质消费主题相关股票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占股票资产的比例不超过 5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萍女士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0 年 11 月 11 日	-	14.5 年	硕士学位。曾就职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8 月加入银华基金，历任行业研究员、投资经理职务，现任投资管理一部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11 月 6 日起担任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盛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11 月 6 日至 2020 年 9 月 2 日兼任银华估

					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明择多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3 月 19 日起兼任银华心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9 月 20 日起兼任银华心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2 年 9 月 6 日兼任银华大盘精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0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 日兼任银华港股通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0 年 11 月 11 日起兼任银华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3 月 4 日起兼任银华心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1 月 20 日起兼任银华心兴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2 月 23 日起兼任银华心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3 年 3 月 30 日起兼任银华心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3 年 9 月 6 日起兼任银华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王璐女士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3 年 1 月 4 日	-	9 年	硕士研究生。曾就职于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7 年 8 月加入银华基金，现任投资管理一部基金经理。自 2023 年 1 月 4 日起担任银华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3 年 1 月 15 日起兼任银华心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3 年 9 月 6 日起兼任银华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过去一个季度不同时间窗内（1 日内、3 日内及 5 日内）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从 T 检验（置信度为 95%）和溢价率占优频率等方面进行了专项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有 1 次，原因是量化投资组合投资策略需要，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展望 2025 年，市场关注的重点是综合考虑内生动能、外部冲击和政策应对，名义增长能否回升。我们相信在一系列政策组合拳的效用下，好的因素会逐渐积累，经济回升预期会逐步抬升。基本面的预期回暖，叠加债券市场收益率空间被进一步压缩，我们判断权益市场 2025 年或将迎来更多的资金青睐。在目前的宏观背景下，我们认为连续四年表现欠佳的消费股有望获得超额收益，过去三年跑输市场的质量因子有望在未来带来超额。

消费股目前仍处于政策转向后的预期改善中，我们对底部判断逐渐增强，同时对 25 年展望边际更加乐观。一方面，政策上提出要拼劲全力扩大内需，一系列措施在路上，另一方面，居民储蓄率依然处于高位，整体还是预期较弱、信心不足的问题，但这些都反应在消费股的估值中。投资方向上，继续配置白酒、家电等核心标的，确定性、估值、股息率性价比较高。其次，我们加大了对新消费领域的配置，线下零售的改善、中高端国货品牌市占率的提升，预计相关标的都会有较好的表现。此外，25 年我们认为消费品出海依然是一个长期布局的方向，我们会持续关注。

国内汽车消费具有韧性，海外出口成为了新的增长极。今年以来从中央到地方出台的以旧换新和汽车报废补贴政策，叠加这两年也对应了 16-18 年汽车消费高峰的换车周期，有效拉动了汽车消费。本土品牌整车出口以及对外技术输出都有加速趋势，汽车股整体估值和股价位置也都合理，我们看好行业优势公司。

在本基金的管理中，我们将仓位主要集中在了消费行业中的优质公司。期待可以通过我们的努力，在 2025 年给投资人带来令大家满意的回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0.6464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5.34%，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9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56,073,914.75	90.90
	其中：股票	356,073,914.75	90.90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00,776.16	0.03
	其中：债券	100,776.16	0.03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4,320,288.49	8.76
8	其他资产	1,209,986.06	0.31
9	合计	391,704,965.46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142,556,662.66 元，占期末净值比例为 36.69%。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04,826,516.09	52.7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3,844,746.00	0.99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845,990.00	1.25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13,517,252.09	54.96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基础材料	-	-
消费者非必需品	107,800,186.75	27.75
消费者常用品	19,560,715.14	5.03
能源	-	-
金融	-	-
医疗保健	-	-
工业	-	-
信息技术	1,718,822.84	0.44
电信服务	13,476,937.93	3.47
公用事业	-	-
地产建筑业	-	-
合计	142,556,662.66	36.69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6181	老铺黄金	156,500	34,955,972.71	9.00
2	603369	今世缘	651,801	29,480,959.23	7.59
3	603198	迎驾贡酒	515,400	27,800,676.00	7.16
4	000333	美的集团	292,000	21,964,240.00	5.65
5	01211	比亚迪股份	84,000	20,738,110.18	5.34

6	01585	雅迪控股	1,148,000	13,756,435.32	3.54
7	03690	美团-W	96,000	13,486,105.73	3.47
8	00700	腾讯控股	34,900	13,476,937.93	3.47
9	689009	九号公司	254,039	12,066,852.50	3.11
10	603486	科沃斯	249,855	11,743,185.00	3.02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00,776.16	0.03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00,776.16	0.03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749	24 国债 15	1,000	100,776.16	0.03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02,757.7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939,717.12
3	应收股利	15,796.83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51,714.38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209,986.06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96,272,124.2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4,979,806.1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0,195,266.8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01,056,663.65

注：如有相应情况，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末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单一投资者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4 年 12 月 12 日披露了《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自 2024 年 12 月 12 日起，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的机构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9.1.1 银华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文件
- 9.1.2 《银华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9.1.3 《银华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9.1.4 《银华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9.1.5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9.1.6 本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9.1.7 本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1.8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本报告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住所，供公众查阅、复制。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yhfund.com.cn）查阅。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21 日